

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穗质监函〔2013〕221号

广州市质监局关于开展2013年第二季度 广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市质监局定于2013年第二季度对我市生产、销售的卫生纸等85种产（商）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受检产品及承检单位

有关受检产品及承检单位见《2013年第二季度广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单》（见附件，以下简称《任务单》）。

二、抽查范围

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生产、销售的列入《任务单》的产（商）品。

三、检验要求

按照国家质检总局公布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及依法制定的有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执行，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另行印发。

产品有强制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的，所执行的有效企业标准及其明示质量指标应不低于强制性标准要求。

四、检验费用

本次监督抽查不向企业收费，有关检验费由市质监局统一支付。

五、有关要求

(一) 为确保本次监督抽查覆盖率，各承检单位应对照抽查企业名单进行抽样(为加强抽查工作的保密性，抽查企业名单另行通知)。抽样过程中发现未列入名单的相关产品生产企业也应一并抽查(证照不齐全的企业不抽查，应立即报企业所在地质监局调查处理，同时报市质监局质量监督管理处);对列入抽查名单而未能进行抽查的要书面说明原因。每家受检生产企业抽取1~2种主导产品。

(二)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抽取样品，保证样品的科学性、广泛性和代表性。样品原则上应包括检验样品和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带回或封存于受检单位。抽样时凭市质监局统一印制的质量监督抽样单进行。抽样单必须逐项清晰填写，由抽样和被抽样单位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 列入当季度抽查计划的产(商)品，指明到本市生产企业抽样的，一律在其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指明到商店抽取的，商店凭市质监局抽样单，由厂方或供货方负责如数补回样品。

(四) 按有关规定，监督检验的样品由被抽查者免费提供。检验结果为合格的样品应在检验结果异议期满后退还受检企

业，检验结果为不合格的样品，应在检验结果异议期满三个月后退还受检企业，企业可与质检机构联系退样。样品因检验造成破坏或者损耗而无法退还的，不予退样。受检企业提出样品不退还的，由质检机构按有关规定处理。

（五）在实施抽样的过程中，各生产和经销企业必须如实提供样品和有关资料，不得拒绝抽样。否则，将按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六）各承检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广州市质监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规定》及有关行风廉政建设文件的规定开展监督检验工作，科学、公正、准确地出具检验报告。

（七）及时报送情况。各承检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检验任务，及时将有关抽样信息、检验报告信息录入市质监局质量监督管理系统，并按《广州市质监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规定》要求进行总结和数据汇总，报送市质监局质量监督管理处。

附件：2013 年第二季度广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单



（联系人：张鸿，电话：83228135）

附件

2013 年第二季度广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任务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要求完成日期	承检单位	备注
1	卫生纸、纸巾纸（面巾纸、餐巾纸、手帕纸）	2013-5-25	广州市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在生产及流通领域抽样，只抽查广州市企业生产的产品，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2	卫生巾、卫生护垫	2013-5-25		
3	家居护理用品（家居除味剂、皮革护理剂、地面清洁剂、厨房油污净）	2013-6-25		
4	汽车美容养护用品	2013-6-25		
5	牙刷	2013-6-25		
6	塑料购物袋	2013-6-25		
7	纸尿裤（片、垫）	2013-5-25		
8	组合音响	2013-6-25		
9	各种广播波段的收音机	2013-6-25		
10	电视接收机、监视器	2013-6-25		
11	各种广播波段的收音机	2013-6-25		
12	投影机	2013-6-25		
13	激光视盘机	2013-6-25		
14	有源音箱	2013-6-25		
15	音频功率放大器	2013-6-25		
16	mp3、mp4	2013-6-25		
17	验钞机	2013-6-25		
18	微型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	2013-6-25		
19	服务器	2013-6-25		
20	不间断电源	2013-6-25		
21	与计算机相连的打印设备	2013-6-25		
22	学习机	2013-6-25		
23	传真机及其他数据终端	2013-6-25		
24	自动碎纸机	2013-6-25		
25	电源适配器	2013-6-25		
26	电冰箱	2013-6-25		

55	消防水带	2013-6-25		
56	灭火器	2013-6-25		
57	室内外消火栓	2013-6-25		
58	消防水枪	2013-6-25		
59	洒水喷头	2013-6-25		
60	消防软管卷盘	2013-6-25	广州市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在生产及流通领域抽样, 只抽查广州市企业生产的产品, 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61	消火栓箱	2013-6-25		
62	灭火器箱	2013-6-25		
63	消防指示灯	2013-6-25		
64	消防应急灯	2013-6-25		
65	消防接口	2013-6-25		
66	空调制冷剂(汽车)	2013-6-25		
67	汽车漆	2013-6-25		
68	油墨	2013-6-25		
69	休闲服装	2013-6-25	广州市纤维产品检测院	
70	眼镜(光学眼镜片毛坯、老视镜、护目镜、太阳镜、眼镜镜片、眼镜架)	2013-6-25	广州计量检测技术研究院	在生产领域抽样, 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71	望远镜	2013-6-25		
72	汽车用GPS导航仪	2013-6-25		
73	卫星定位汽车行驶记录仪	2013-6-25		
74	LED模块	2013-6-25		
75	充装液化石油气	2013-6-25	广州市能源检测研究院	对广州市燃气充装单位进行抽查, 每个充装单位抽查1批次产品。
76	机动车辆制动液	2013-6-25		在生产及流通领域抽样, 只抽查广州市企业生产的产品, 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77	车用润滑油	2013-6-25		
78	锅炉水处理药剂	2013-6-25	广东省质量监督锅炉水处理设备和药剂检验站	在生产领域抽样, 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79	锅炉水处理设备	2013-6-25		

27	家用洗碗(碟)机	2013-6-25	广州市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在生产及流通领域抽样,只抽查广州市企业生产的产品,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28	家用电动洗衣机	2013-6-25		
29	电风扇	2013-6-25		
30	吸油烟机	2013-6-25		
31	电熨斗	2013-6-25		
32	液体加热器和冷热饮水机	2013-6-25		
33	室内加热器	2013-6-25		
34	空气净化器	2013-6-25		
35	微波炉	2013-6-25		
36	电磁灶	2013-6-25		
37	便携式电灶	2013-6-25		
38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2013-6-25		
39	电灭蚊器具	2013-6-25		
40	真空吸尘器	2013-6-25		
41	电动食品加工器具	2013-6-25		
42	电烤箱	2013-6-25		
43	电灶、电炉、烤架及类似用途便携式烹饪器具	2013-6-25		
44	家用豆浆机	2013-6-25		
45	电压力锅	2013-6-25		
46	电饭煲	2013-6-25		
47	按摩器具	2013-6-25		
48	蓄电池	2013-6-25		
49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	2013-6-25		
50	照明光源及灯具(嵌入式灯具、固定式灯具、可移动式灯具、舞台灯具、LED灯等等)	2013-6-25		
51	荧光灯用交流电子镇流器;荧光灯电感镇流器;放电灯(荧光灯除外)用镇流器	2013-6-25		
52	金属管材(给水涂塑钢管、衬塑钢管;不锈钢管、镀锌钢管、电工套管、焊接钢管、输水钢管)	2013-6-25		
53	建筑用玻璃	2013-6-25		
54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	2013-6-25		

80	防爆电气	<u>2013-5-25</u>	广东省质量监督防爆电气产品检验站	
81	牛仔服装	2013-6-25	广州市增城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增城牛仔服装产品质量整治跟踪抽查。在生产领域抽查 100 批次。
82	皮具、箱包	2013-6-25	市质检院、花都检测所	在生产领域抽样，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市质检院负责对广州市行政区域（除花都以外）有关产品生产企业进行抽查；花都检测所负责对花都区有关产品生产企业进行抽查。
83	定配眼镜（单光、多焦点定配眼镜）	2013-6-25	广州计量检测技术研究院、广州市番禺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广州计量检测技术研究院负责对广州市（番禺、南沙区除外）眼镜店的抽查；广州市番禺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负责番禺、南沙区眼镜店的抽查。对连锁经营、统一配镜的眼镜店抽查 3~6 家。
84	自行车	2013-5-25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在生产领域抽样，要求覆盖广州市所有生产企业。
85	工业洗涤机械	2013-6-25	广东省质量监督机械产品安全检验站	